

合肥核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精密钣金加工及表面处理扩能项目

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到表

五、验收结论

本次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，环境保护审查、审批手续完备，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，污染物达标排放，总体符合验收条件，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阶段性竣工验收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企业应加强对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，保障设施正常稳定运行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见附表

合肥核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李善 陈波